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2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6
议案一 关于公司追加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6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会议相结合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5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http://vote.sseinfo.com/home>)，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云雀路29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山口胜先生

会议出席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工作人员

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四、主持人介绍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五、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六、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追加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七、现场与会股东发言及提问

- 八、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 九、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一、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 十三、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进行，提高会议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1. 参会资格：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11月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2. 除了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会务工作人员、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3. 本次股东大会于2024年11月15日14:00开始。会议召开时，入场登记终止，届时未登记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无现场投票表决权。迟到股东的人数、股份数额不计入现场表决数。
4. 请与会者维护现场秩序，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请各位将手机调至震动或静音状态。
5. 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6. 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建议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每一股东或股东代表就每一议案发言不超过1次，每次发言不超过3分钟，发言时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股东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

的，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7.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网络投票表决为准。
8. 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表决票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者不选视为无效票，做弃权处理。
9.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10. 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个人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11. 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疑问或建议，请联系本公司证券投资部。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追加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了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7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淮安伟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伟时”）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7,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为满足淮安伟时生产经营的需要，根据其业务需求及授信计划，公司拟在原预计担保总额度外增加为淮安伟时提供担保的额度，增加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货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